

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
立信中联审字[2019]D—0304号

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LixinZhonglian CPAs (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)



天津市2019年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报告书 防伪报备页



报备号码：0221201002320190419368630

报告编号：立信中联审字[2019]D-0304号

报告单位：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报备日期：2019-04-19

报告日期：2019-04-19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舒国平 孙华

事务所名称：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事务所电话：23733333

事务所传真：23718888

通讯地址：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333号万豪大厦C区10层

电子邮件：zh1cpa@163.com

事务所网址：www.zhlcpa.com

防伪监制单位：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

防伪查询网址：<http://www.tjicpa.org.cn>

版权所有：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津ICP备05002894号



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
立信中联审字[2019]D-0304号

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：

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》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，我们审计了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维科技术）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。

一、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

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》的规定，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，并评价其有效性是维科技术董事会的责任。

二、注册会计师的责任

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，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，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。

三、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

内部控制具有固有的局限性，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。此外，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，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，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。

四、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

我们认为，维科技术于2018年12月31日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。

[此页无正文]

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
(项目合伙人)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over a red square seal. The seal contains the text "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" and a registration number "23000030666".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over a red square seal. The seal contains the text "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" and a registration number "23000030666".

中国天津市

2019年4月19日

ZM 1705434



营业执照

(副本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0796417077

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仅限出具报告使用

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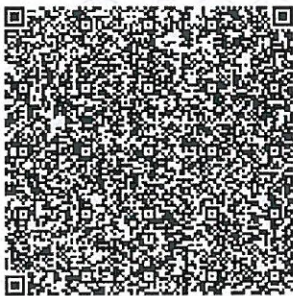
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(东疆保税港区)亚洲路6975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1栋1门5017室-11

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金才

成立日期 二〇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

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31日至长期

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,出具审计报告;验证企业资本,出具验资报告;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,出具相关的报告;承办会计咨询、会计服务业务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***



登记机关



2018年11月27日

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,应登录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,逾期列入经营异常名录

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: www.tjcredit.gov.cn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

所体
专用

证书序号: 0000336

说明

- 1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，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。
- 2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。
- 3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
- 4、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。

发证机关: 天津市财政局
二〇一八年 三月 二十七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



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

名称: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

首席合伙人: 李金才

主任会计师:

经营场所:

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975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1栋110517室-1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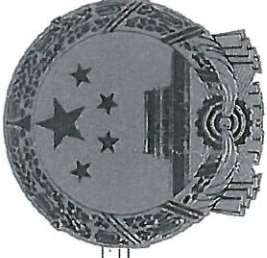
组织形式: 特殊普通合伙

执业证书编号: 12010023

批准执业文号: 津财会〔2013〕26号

批准执业日期: 2013年10月14日





证书序号：000450

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

经财政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，批准
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 执行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。



首席合伙人：李金才



证书号：46 发证时间：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
证书有效期至：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

立信